

《2020年度咸宁市水资源公报》编制组

核 准：刘中英

审 核：蔡秋芬 周小涛

审 查：马 成 张毕元 明海波 熊 莎

技术负责：刘秀玲

编 制：梅曙光 刘青宇 余在旺 田文慧

何 龙 胡爱诚 张 帆

XIANNING CITY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2020年
咸宁市水资源公报



发布单位：咸宁市水利和湖泊局
地 址：咸宁市咸宁大道246号
邮政编码：437000
联系电话：0715-812 8379

咸宁市水利和湖泊局
二〇二一年七月



咸安区南川水库



嘉鱼县二乔公园



赤壁陆水水利实验枢纽

目 录

一、综述	1
二、水资源量	2
(一) 降水量	2
(二) 地表水资源量	7
(三) 地下水资源量	7
(四) 水资源总量	8
三、蓄水动态	10
(一) 大中型水库蓄水动态	10
(二) 典型湖泊蓄水动态	11
四、水资源开发利用	12
(一) 供水量	12
(二) 用水量	14
(三) 耗水量、排水量	17
(四) 用水指标	21
五、重要水事	23
(一) 全力推进河湖长制提档升级	23
(二) 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24
(三) 防汛抗洪取得历史性胜利	25
(四) 积极谋划“十四五”和水利补短板项目	26
(五) 农村安全饮水	27

一、综述

咸宁市位于湖北省南部，境内山水相连，山、丘、泊三种地貌俱全，辖咸安区、嘉鱼县、赤壁市、通城县、崇阳县、通山县六个三级行政分区；按流域划分为黄盖湖、陆水、金水、梁子湖、富水五个四级流域分区。

2020年全市平均降水量2120.3mm，折合水量208.8亿 m^3 ；降水量较上年偏多66.2%，较多年平均偏多37.3%，属丰水年份。

2020年地表水资源量130.2亿 m^3 ，折合径流深1322.1mm，比多年平均偏多61.6%；地下水资源量29.39亿 m^3 ，地表水与地下水不重复计算水资源量1.694亿 m^3 ，全市水资源总量131.9亿 m^3 ，比多年平均偏多60.8%。

2020年根据统计计算，境内4座大型水库和19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量为9.693亿 m^3 ，蓄水年末比年初增加2.513亿 m^3 ；两个湖泊（斧头湖、西凉湖）年末蓄水量为2.568亿 m^3 ，蓄水年末比年初增加0.9547亿 m^3 。

2020年全市各类供水工程总供水量13.01亿 m^3 ，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占97.2%，地下水源供水量占2.8%。全市各类用水总量13.01亿 m^3 ，其中：农业用水量占52.6%、工业用水量占25.9%、生活用水量占21.5%。

2020年全市总耗水量6.614亿 m^3 ，综合耗水率为50.8%。全市污水排放量27221万t（不包括火电直流冷却水）。其中：城镇生活污水占23.0%、第二产业（主要是工业）废水占52.0%、第三产业废污水占25.0%。

2020年全市人均用水量489 m^3 ，万元GDP用水量85 m^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62 m^3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336 m^3 。城镇居民用水定额采用182升/人·日，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采用111升/人·日。

二、水资源量

（一）降水量

2020年，咸宁市年平均降水量2120.3mm，降水量较上年偏多66.2%，较多年平均偏多37.3%，属丰水年份。从降水时间分布看，主要集中在汛期，4—9月全市平均降水量为1445.2mm。从降水空间分布来看，各县、市、区均比去年偏多39.0—85.8%。

根据各雨量站实测资料，按行政分区统计，年平均降水量最大的是咸安区2314.3mm，年平均降水量最小的是通城县1955.3mm；按流域分区统计，年平均降水量最大的是梁子湖流域2309.1mm，年平均降水量最小的是黄盖湖流域2054.8mm。境内年降水量最大为咸安区大桥站2559.5mm，年降水量最小为通城县琉璃坳站1831.0mm。

各行政分区和流域分区年平均降水量及比较见表1。



表1 2020咸宁市分区降水量对比表

名 称		年降水量		与上年比 (±%)	与多年比 (±%)	丰枯等级
		深度 (mm)	水量(亿m³)			
行政 分区	咸安区	2314.3	34.53	85.8	50.4	丰
	嘉鱼县	2032.0	20.95	83.4	51.0	丰
	赤壁市	2147.8	36.62	75.7	39.9	丰
	通城县	1955.3	21.86	39.1	23.8	丰
	崇阳县	2106.3	41.41	55.6	34.6	丰
	通山县	2107.3	53.44	64.6	31.4	丰
流域 分区	黄盖湖	2054.8	9.863	66.7	34.8	丰
	陆 水	2068.3	79.30	54.0	32.8	丰
	金 水	2190.4	55.90	86.6	48.8	丰
	梁子湖	2309.1	11.13	76.6	50.6	丰
	富 水	2104.4	52.61	64.5	31.3	丰
全 市		2120.3	208.8	66.2	37.3	丰

图1 2020年咸宁市分区降水量与上年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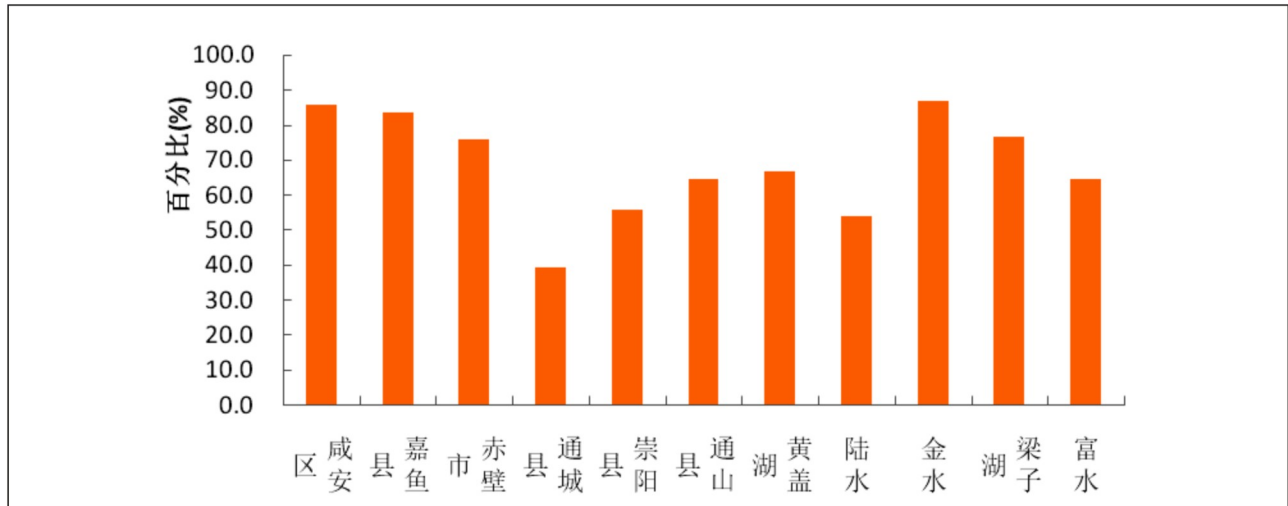


图2 2020年咸宁市分区降水量与多年平均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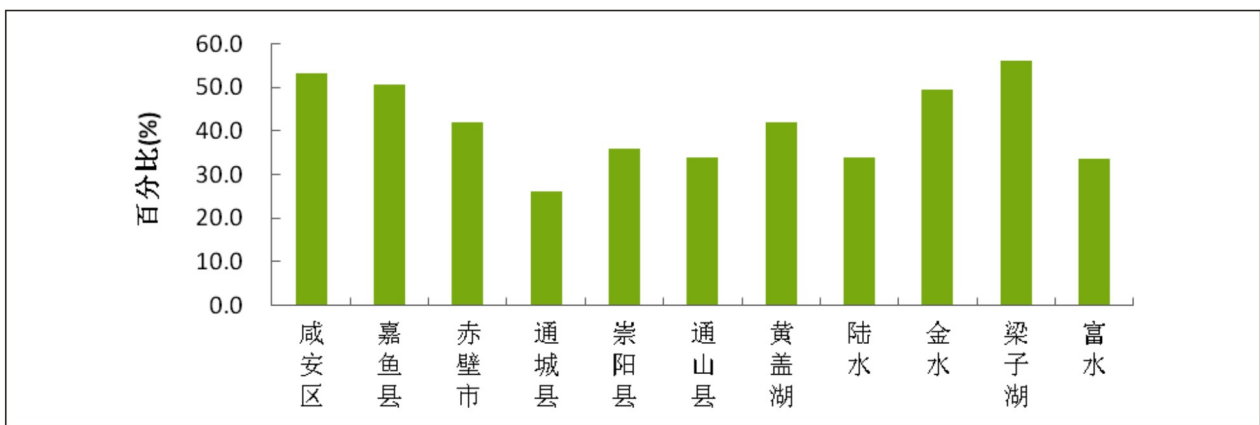


图3 2020年咸宁市行政分区降水量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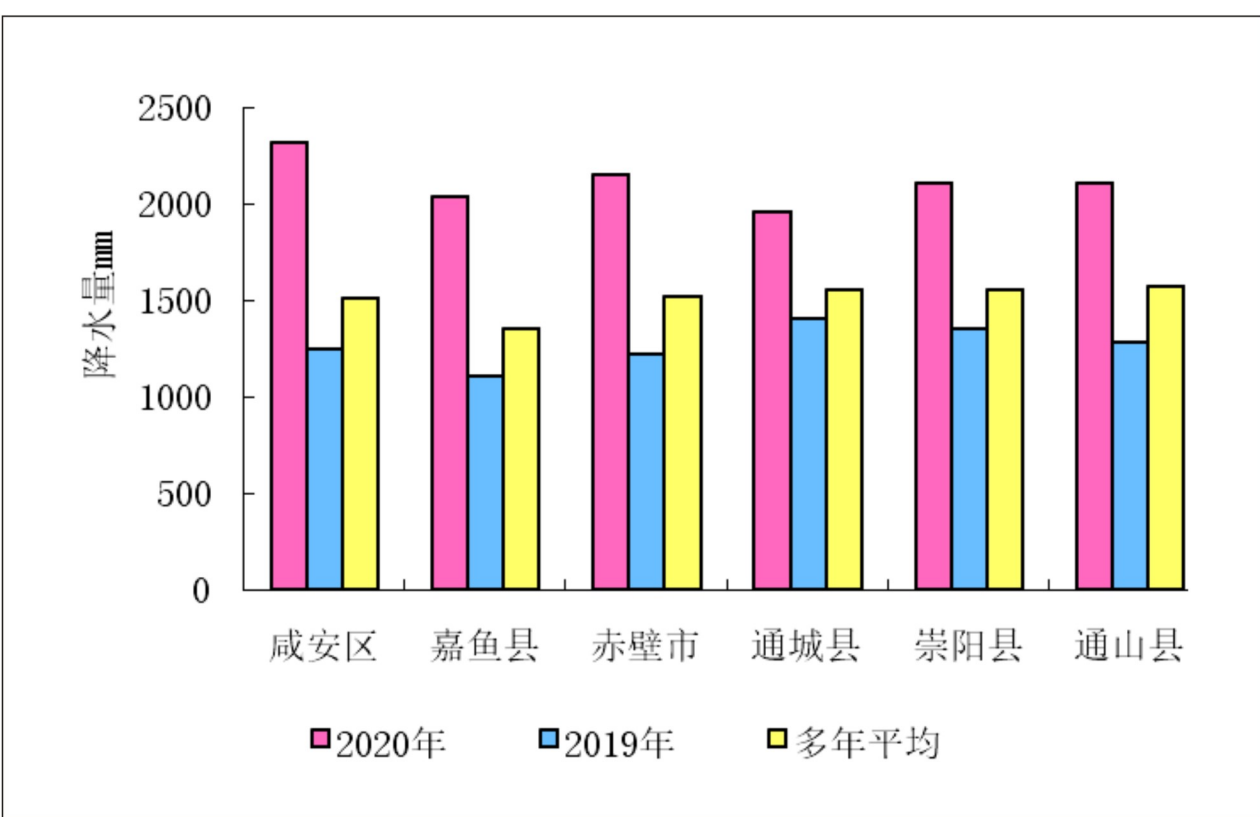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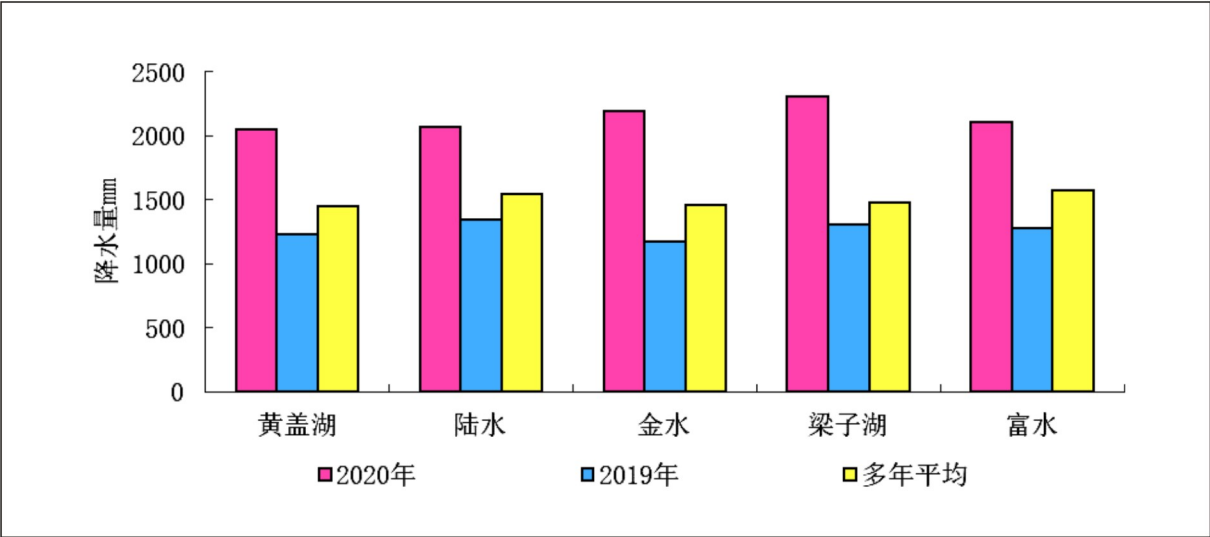


图4 2020年咸宁市流域分区降水量比较图



降水量时间分布：境内主汛期（4—9月）平均降水量1445.2mm，占年平均降水量的67.8%。全年7月份平均降水量最大，降水量为480.5mm；12月份平均降水量最小，降水量为33.8mm。

降水量空间分布：由年降水量等值线图可见，东南部山区大于西北部丘陵、平原区，由东南至西北降水量逐渐减少，变幅在1800—2600mm之间。

咸宁市主要代表站降水量过程见图五及降水量等值线分布见图六。

图5 2020年咸宁市各行政分区代表站降水逐月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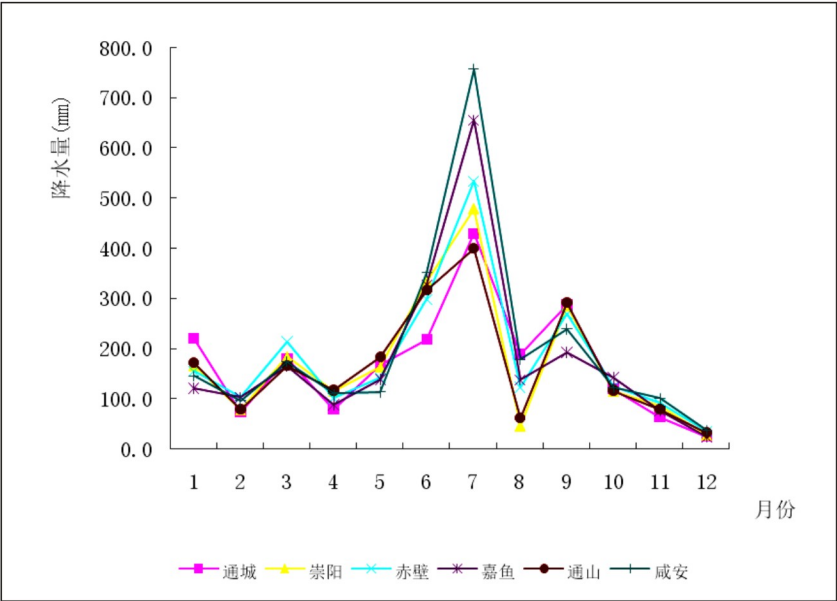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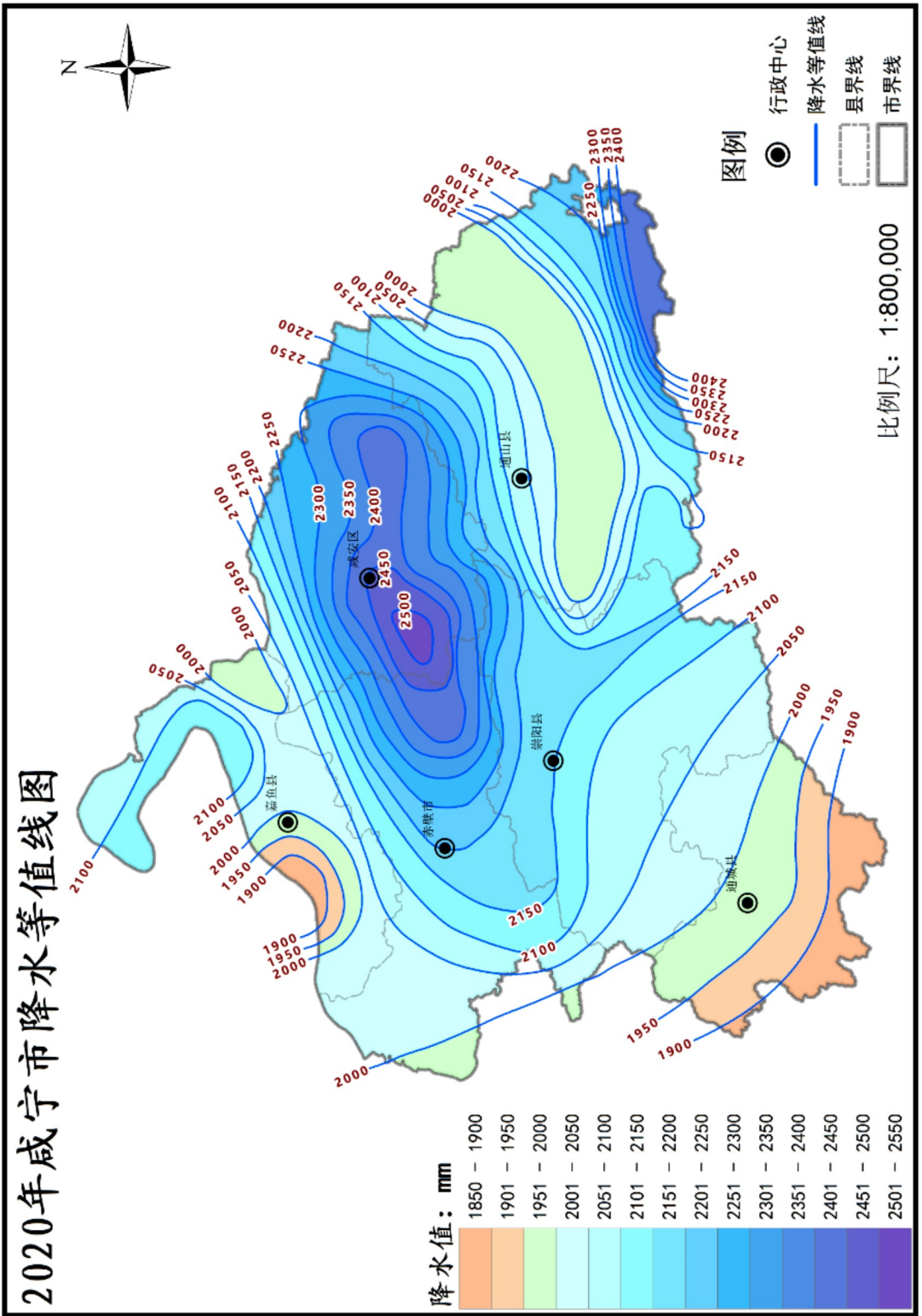


图6 2020年咸宁市降水等值线图



(二) 地表水资源量

2020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130.2亿m³，折合水深1322.1mm，比上年偏多98.3%，比多年平均偏多61.6%。全市各行政、流域分区地表水资源量与上年及多年平均比较见表2。



表2 2020年咸宁市分区地表水资源量比较表

行政分区		年水资源量		与上年比 (±%)	与多年比 (±%)
		水量(亿m ³)	深度 (mm)		
行政分区	咸安区	22.75	1524.8	142.4	102.0
	嘉鱼县	12.83	1244.4	163.8	105.0
	赤壁市	23.68	1388.9	141.1	81.3
	通城县	12.92	1155.6	39.8	32.0
	崇阳县	26.46	1345.9	76.1	52.4
	通山县	31.56	1244.5	82.2	38.1
流域分区	黄盖湖	6.253	1302.7	169.9	92.2
	陆 水	49.80	1298.9	74.3	51.4
	金 水	35.97	1409.5	147.2	98.2
	梁子湖	7.138	1480.9	125.7	91.9
	富 水	31.04	1241.6	81.9	37.6
全 市		130.2	1322.1	98.3	61.6

(三) 地下水资源量

地下水资源量指地下饱和含水层逐年更新的动态水量，即降水、地表水体入渗补给地下含水层的动态水量。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采用排泄量法计算，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采用补给量法计算。

2020年，全市地下水资源量29.39亿m³，其中平原区4.492亿m³，山丘区

25.01亿m³，平原区与山丘区的重复计算量为0.1076亿m³。

(四) 水资源总量

2020年，全市水资源总量131.9亿m³，比上年偏多92.8%，比多年平均偏多60.8%。其中，地表水资源量130.2亿m³，地下水资源量29.39亿m³（地下水与地表水资源不重复量1.694亿m³）。全市年产水总量占年降水量的62.4%，平均每平方公里年产水量133.9万m³。全市人均占有水资源总量4962m³，亩均占有水资源总量5174m³。在行政分区中，人均及亩均占有水资源总量最多的是通山县，人均占有水资源总量最少的是通城县，亩均占有水资源总量最少的是嘉鱼县。在四级流域分区中，人均占有水资源总量最多的为梁子湖流域，亩均占有水资源总量最多的为富水流域，人均占有水资源总量最少的是陆水流域，亩均占有水资源总量最少的是梁子湖流域。全市各行政、流域分区水资源量见表3。

表3 2020年咸宁市分区水资源量表

名称		年降水量	地表水资源量	地下水 资源量	水资源 总量	产水模数 (万m ³ /a.km ²)	人均水资源量 (m ³)	亩均水资源量 (m ³)
行政分区	咸安区	34.53	22.75	4.825	23.01	154.2	3500	4435
	嘉鱼县	20.95	12.83	1.617	13.52	131.1	4731	2648
	赤壁市	36.62	23.68	4.776	24.40	143.1	5188	4816
	通城县	21.86	12.92	3.983	12.92	115.6	3031	4051
	崇阳县	41.41	26.46	7.623	26.47	134.6	6197	7619
	通山县	53.44	31.56	6.566	31.58	124.5	8069	9097
流域分区	黄盖湖	9.863	6.253	1.381	6.455	134.5	9634	4935
	陆 水	79.30	49.80	13.61	50.15	130.8	4075	5351
	金 水	55.90	35.97	6.320	37.05	145.2	4200	3889
	梁子湖	11.13	7.138	1.688	7.183	149.0	12384	3847
	富 水	52.61	31.04	6.390	31.06	124.2	7385	9083
全 市		208.8	130.2	29.39	131.9	133.9	4962	5173

图7 2020年咸宁市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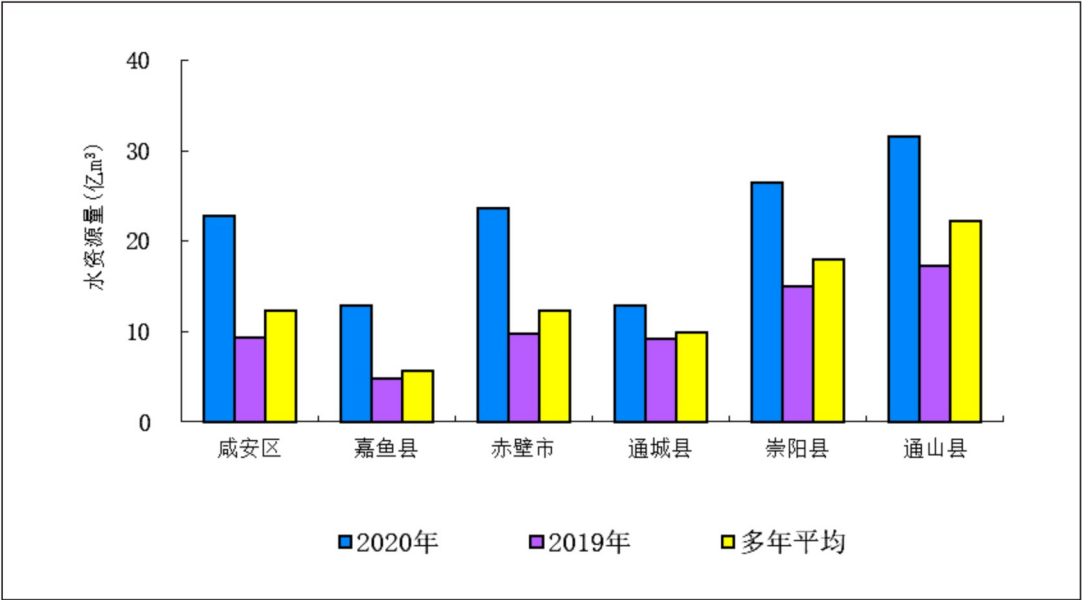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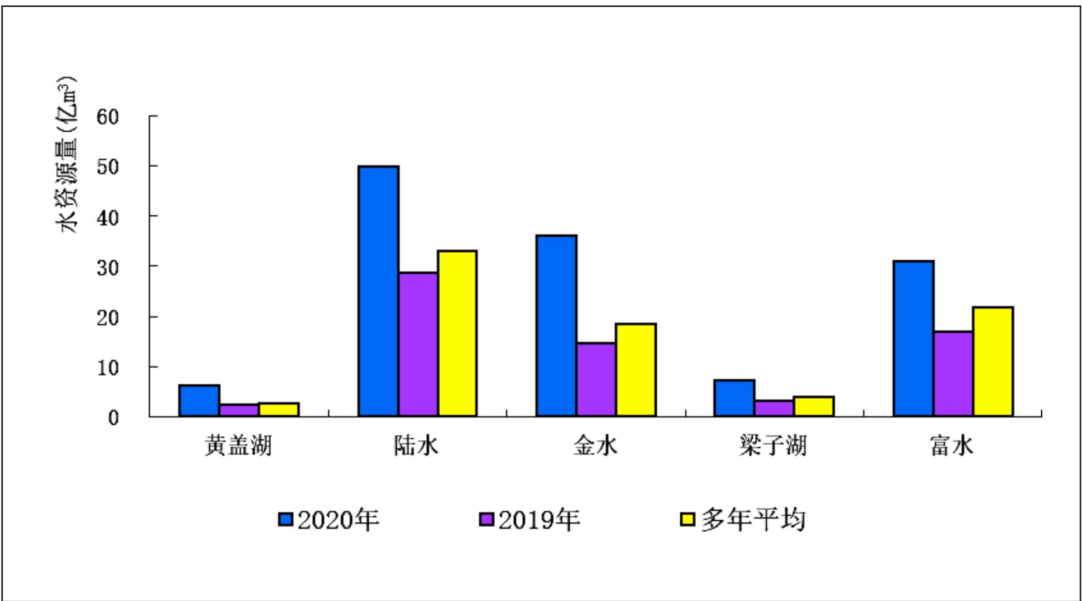


图8 2020年咸宁市流域分区地表水资源量比较图



三、蓄水动态

(一) 大中型水库蓄水动态

2020年，全市共统计大、中型水库23座，其中大型水库4座，中型水库19座。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量9.689亿m³，年初蓄水量7.190亿m³，蓄水年末比年初增加2.499亿m³；汛末蓄水量11.83亿m³，汛初蓄水量9.88亿m³，蓄水汛末比汛初增加1.957亿m³。4座大型水库年末蓄水量8.076亿m³，年初蓄水量5.974亿m³，蓄水年末比年初增加2.102亿m³。19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量1.614亿m³，年初蓄水量1.217亿m³，蓄水年末比年初增加0.3970亿m³。

全市大、中型水库蓄水量见表4

表4 2020年咸宁市大、中型水库蓄水量 单位：亿m³

行政分区	水库名称	类型	年初蓄水量	年末蓄水量	蓄水变量
咸安区	南川	大	0.3481	0.5797	0.2316
	三湖连江	大	0.5596	0.7441	0.1845
赤壁市	陆水	大	2.9760	4.2840	1.3080
崇阳县	青山	大	2.0900	2.4678	0.3778
	大型合计		5.9737	8.0756	2.1019
咸安区	四门楼	中	0.1039	0.2195	0.1156
	中型小计		0.1039	0.2195	0.1156
赤壁市	黄沙	中	0.0313	0.0521	0.0208
	双石	中	0.1340	0.2522	0.1182
	松柏湖	中	0.0495	0.0847	0.0352
	中型小计		0.2148	0.3890	0.1742
通城县	百丈潭	中	0.0373	0.1099	0.0726
	云溪	中	0.1991	0.1967	-0.0024
	阁壁	中	0.0505	0.0410	-0.0095
	龙潭	中	0.0552	0.0627	0.0075
	左港	中	0.0559	0.0530	-0.0029
	东冲	中	0.0610	0.0723	0.0113
	中型小计		0.4590	0.5356	0.0766
崇阳县	台山	中	0.0437	0.0971	0.0534
	石壁	中	0.0273	0.0233	-0.0040
	香山	中	0.0666	0.0272	-0.0394
	杨林桥	中	0.0224	0.0224	0.0000
	中型小计		0.1600	0.1700	0.0100
崇阳县	渗子湖	中	0.0255	0.0313	0.0058
	中型小计		0.0255	0.0313	0.0058
	石门塘	中	0.0063	0.0356	0.0293
	石门	中	0.1362	0.1190	-0.0172
	雨山	中	0.0623	0.0793	0.0170
嘉鱼县	望江岭	中	0.0485	0.0342	-0.0143
	中型小计		0.2533	0.2681	0.0148
咸宁市	中型合计		1.2165	1.6135	0.3970
	大中型合计	23	7.1902	9.6891	2.4989

(二) 典型湖泊蓄水动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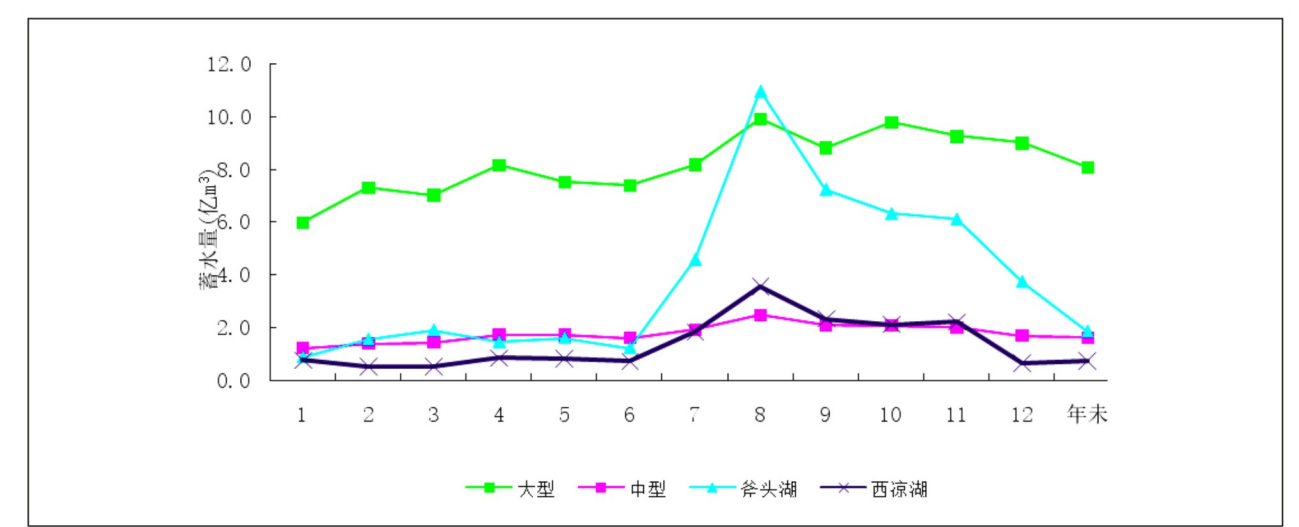
2020年，斧头湖年末蓄水量1.843亿m³，年初蓄水量0.8658亿m³，蓄水年末比年初增加0.9772亿m³。西凉湖年末蓄水量0.7248亿m³，年初蓄水量0.7473亿m³，蓄水年末比年初减少0.0225亿m³。

全市典型湖泊蓄水量见表5

表5 2020年咸宁市典型湖泊蓄水量 单位：亿m³

湖泊名称	蓄水量													蓄水变量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末	
斧头湖	0.8658	1.540	1.888	1.443	1.606	1.212	4.574	10.97	7.241	6.321	6.112	3.737	1.843	0.9772
西凉湖	0.7473	0.5072	0.521	0.8432	0.8037	0.7079	1.818	3.552	2.327	2.112	2.206	0.6402	0.7248	-0.0225
合计	1.613	2.047	2.409	2.286	2.410	1.920	6.392	14.53	9.568	8.433	8.318	4.377	2.568	0.9547

图9 2020年咸宁市湖库蓄水动态图



四、水资源开发利用

(一) 供水量

供水量指各种水源为用水户提供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水量。按地表水源、地下水源和其它水源分别统计。

2020年，全市总供水量13.01亿m³，比上年减少10.3%。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12.64亿m³，占总供水量97.2%；地下水源供水量0.3665亿m³，占总供水量2.8%。在地表水源供水量中，蓄水工程供水量7.905亿m³，占地表水源供水量的62.5%；引水工程供水量1.179亿m³，占地表水源供水量的9.3%；提水工程供水量3.561亿m³，占地表水源供水量的28.2%。

全市分区供水量见表6。

表6 2020年咸宁市分区供水量

行政分区		地表水源供水量				地下水源供水量	总供水量	与上年比较(%)
		蓄水	引水	提水	小计			
行政分区	咸安区	2.079	0.1197	0.3474	2.547	0.1740	2.721	-10.4
	嘉鱼县	0.4963	0.0951	1.981	2.573	0.0264	2.599	-3.4
	赤壁市	1.814	0.3581	0.8365	3.008	0.0652	3.074	-8.7
	通城县	1.055	0.3104	0.2401	1.606	0.0312	1.637	-19.6
	崇阳县	1.494	0.0675	0.0421	1.603	0.0359	1.639	-14.9
	通山县	0.9665	0.2282	0.1139	1.309	0.0338	1.342	-7.6
流域分区	黄盖湖	0.2848	0.0358	0.1830	0.5036	0.0093	0.5129	-6.9
	陆水	3.825	0.6497	0.8252	5.300	0.0858	5.386	-14.4
	金水	2.235	0.2252	2.420	4.880	0.2229	5.103	-7.0
	梁子湖	0.5926	0.0401	0.0214	0.6541	0.0151	0.6692	-7.7
	富水	0.9665	0.2282	0.1120	1.307	0.0334	1.340	-7.6
全市		7.905	1.179	3.561	12.64	0.3665	13.01	-10.3

图10 2020年咸宁市供水量结构比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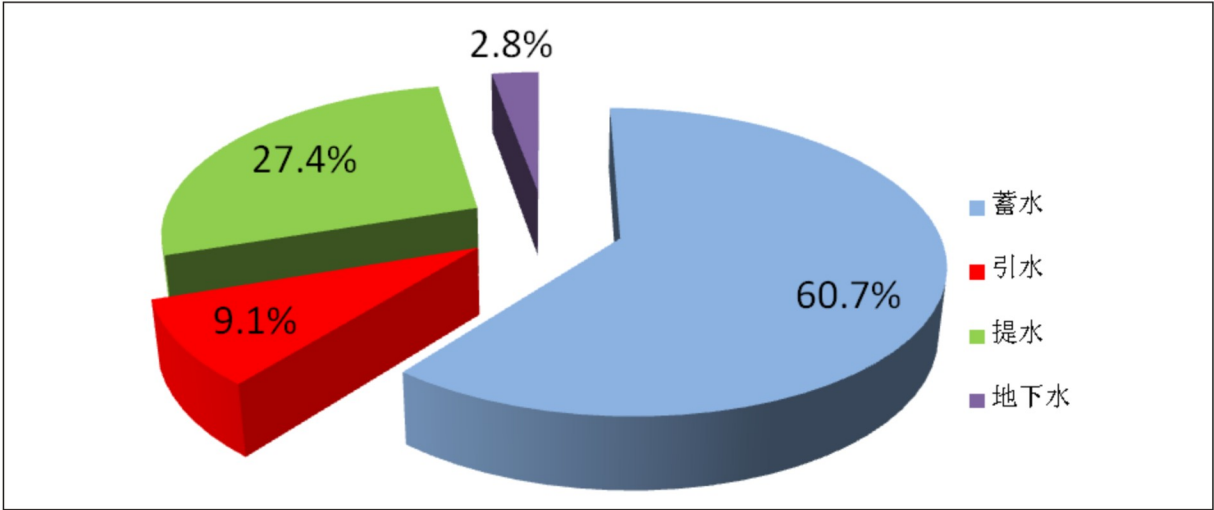


图11 2020年咸宁市行政分区供水量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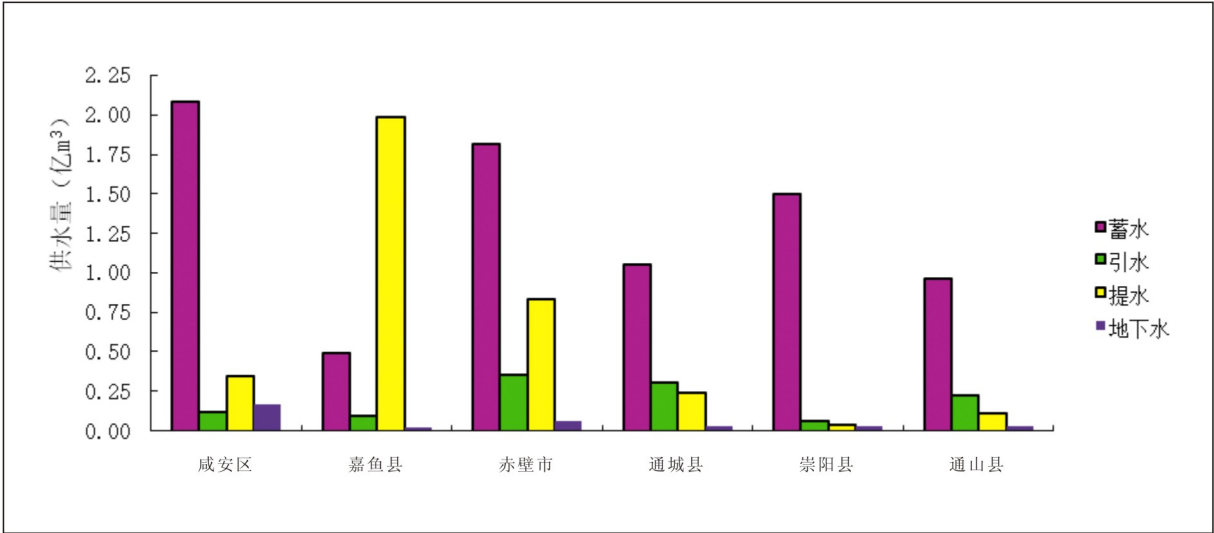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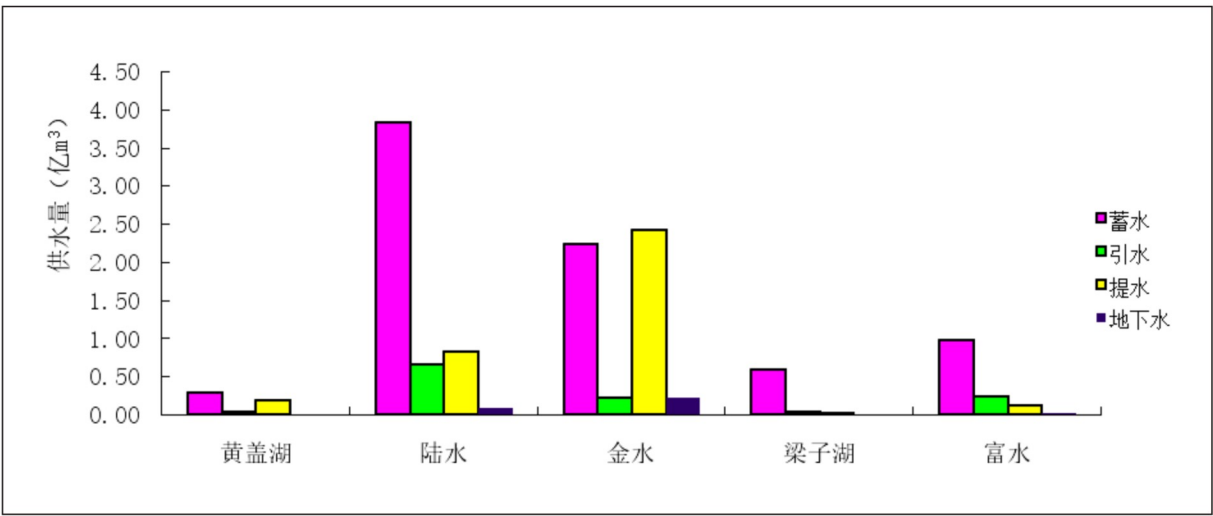


图12 2020年咸宁市流域分区供水量结构图



（二）用水量

用水量指分配给用户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水量，按照老口径、新口径分别统计。老口径按农业、工业、生活共三大类用户统计，其中，农业用水包括农田灌溉用水和林牧渔用水；生活用水包括城镇居民、城镇公共、农村居民及牲畜用水；工业用水为取用的新水量，不包括企业内部的重复利用量。新口径按用户特性分为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和生态环境用水三大类，其中生产用水再划分为第一产业用水、第二产业用水、第三产业用水。第一产业用水包括农田灌溉用水、林牧渔业灌溉用水和牲畜用水。第二产业用水包括工业用水和建筑业用水。第三产业用水包括商品贸易、餐饮住宿、金融、交通运输、仓储、邮电通讯、文教卫生、机关团体等各种服务行业的用水量。生活用水指居民住宅日常生活用水，按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用水分别统计。生态环境补水只包括人为措施提供的维护生态环境的水量，不包括降水、径流自然满足的水量，按城镇环境补水（含河湖补水和绿化、清洁用水）和河湖生态补水（指对湖泊、洼淀、沼泽等的补水）分别统计。

2020年，全市总用水量13.01亿m³，比上年减少10.3%。

按老口径统计，农业用水量6.842亿m³，占总用水量的52.6%；工业用水量3.375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25.9%；生活用水量 2.794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21.5%。与上年比较，农业用水减少0.6253亿m³，工业用水减少0.7940亿m³，生活用水减少0.0750亿m³。

按新口径统计，生产用水量11.44亿m³，占87.9%；生活用水1.473亿m³，占 11.3%；生态用水0.1003亿 m³，占0.8%。与上年比较，生产用水减少1.674亿 m³，生活用水增加0.1376亿m³，生态用水增加0.0423亿m³。

全市分区用水量见表7。

表7 2020年咸宁市分区用水量表

名称		老口径			新口径			总用水量	与上年比较 (%)
		农业	工业	生活	生产	生活	生态		
行政分区	咸安区	1.117	0.8368	0.7672	2.290	0.4009	0.0295	2.721	-10.4
	嘉鱼县	1.448	0.8598	0.2910	2.436	0.1516	0.0117	2.599	-3.4
	赤壁市	1.445	1.128	0.5008	2.792	0.2615	0.0206	3.074	-8.7
	通城县	0.9841	0.2230	0.4296	1.395	0.2282	0.0132	1.637	-19.6
	崇阳县	1.082	0.1375	0.4199	1.397	0.2284	0.0139	1.639	-14.9
	通山县	0.7671	0.1897	0.3856	1.129	0.2022	0.0114	1.342	-7.6
流域分区	黄盖湖	0.3580	0.0890	0.0659	0.4755	0.0349	0.0025	0.5129	-6.9
	陆 水	2.850	1.325	1.211	4.695	0.6480	0.0427	5.386	-14.4
	金 水	2.420	1.671	1.0127	4.509	0.5561	0.0378	5.103	-7.0
	梁子湖	0.4474	0.1008	0.1210	0.6299	0.0334	0.0059	0.6692	-7.7
	富 水	0.7671	0.1897	0.3833	1.128	0.2004	0.0114	1.340	-7.6
全 市		6.842	3.375	2.794	11.44	1.473	0.1003	13.01	-10.3

图13 2020年咸宁市用水量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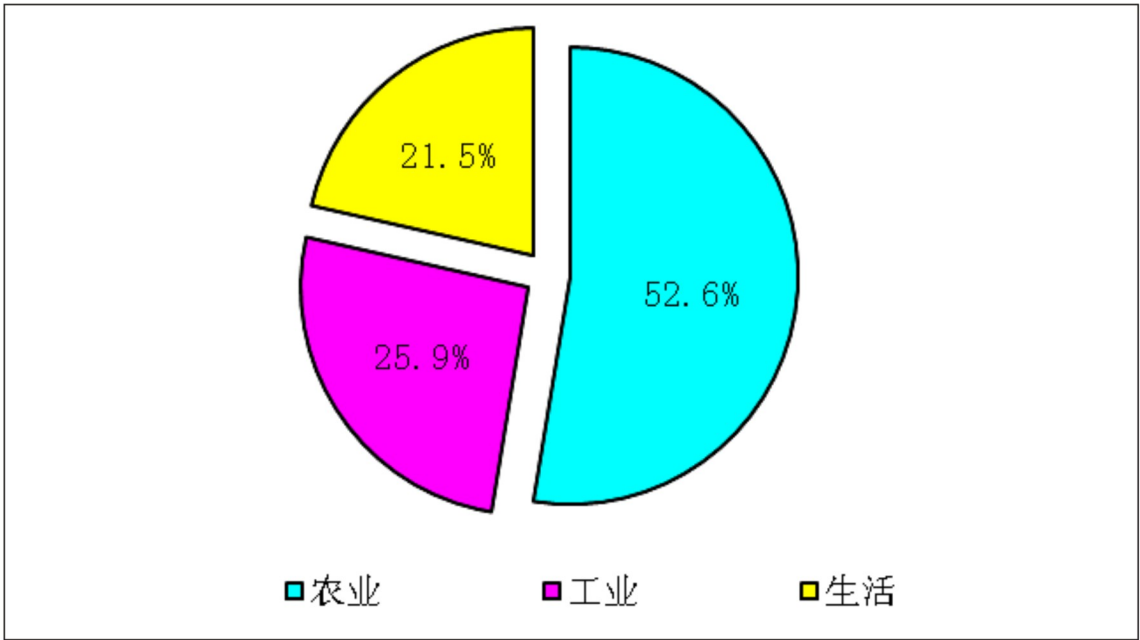


图14 2020年咸宁市行政分区用水量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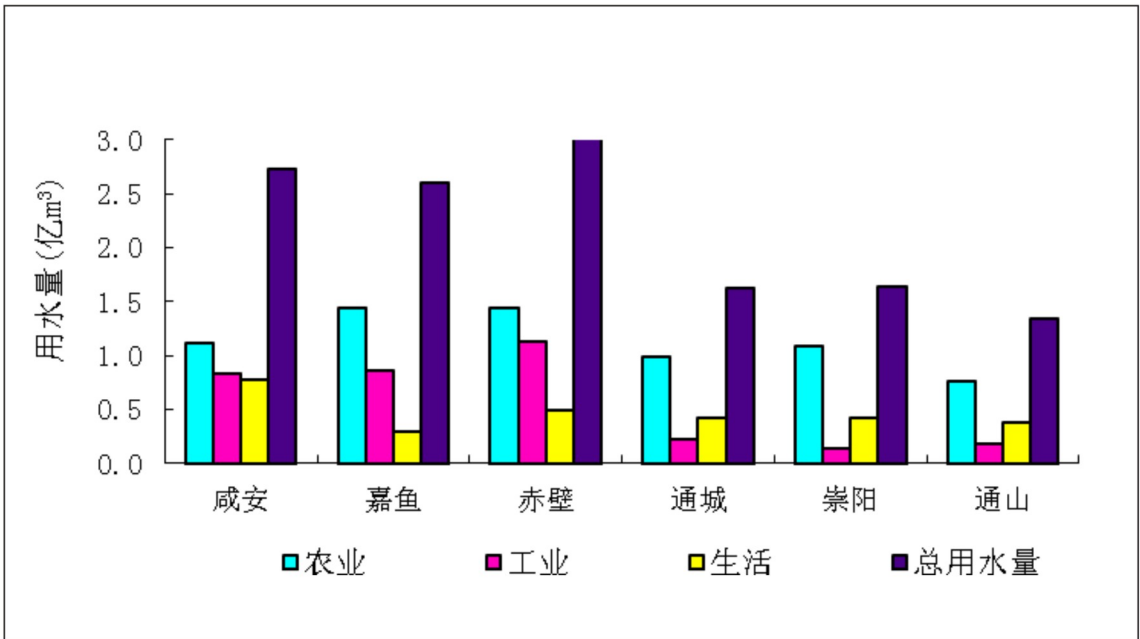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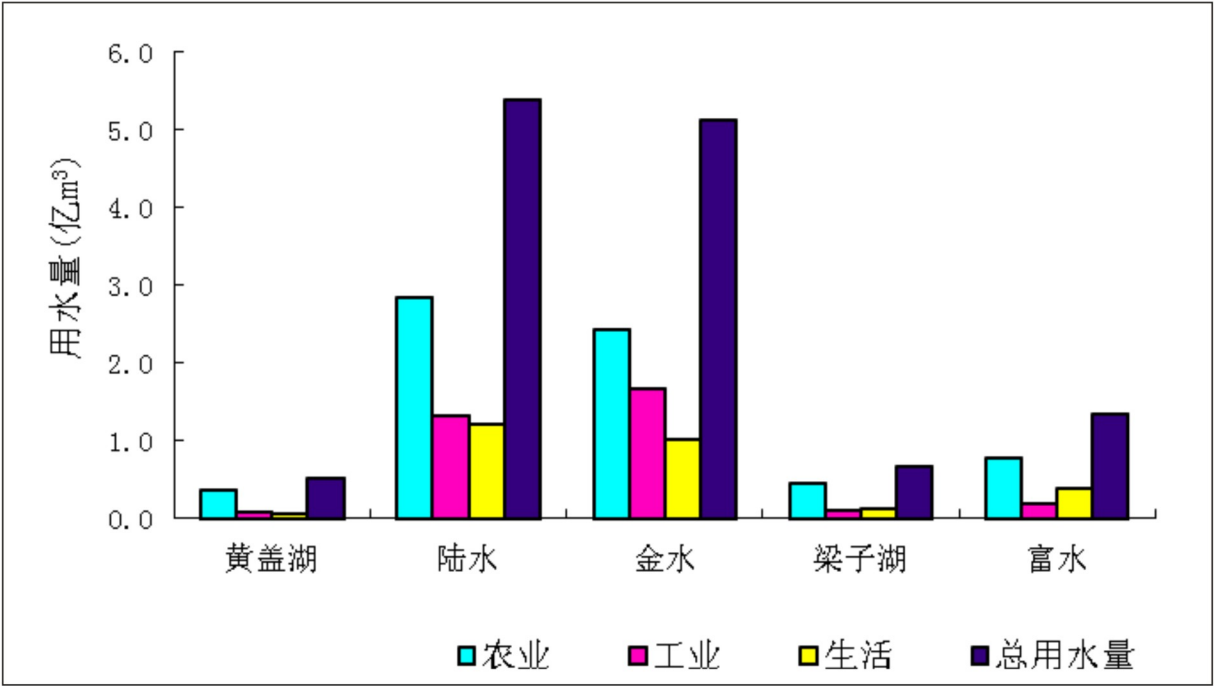


图15 2020年咸宁市流域分区用水量结构图



（三）耗水量、排水量

1、用水消耗量

用水消耗量指在输水、用水过程中，通过蒸腾蒸发、土壤吸收、产品带走、居民和牲畜饮用等多种途径消耗掉，而不能回归至地表水体和地下含水层的水量。

2020年，全市总用水消耗量6.614亿m³，综合耗水率为50.8%。

按老口径统计，农业用水消耗量3.970亿m³，占总耗水量的60.0%；工业用水消耗量1.300亿m³，占总耗水量的19.7%；生活用水消耗量1.345亿m³，占总耗水量的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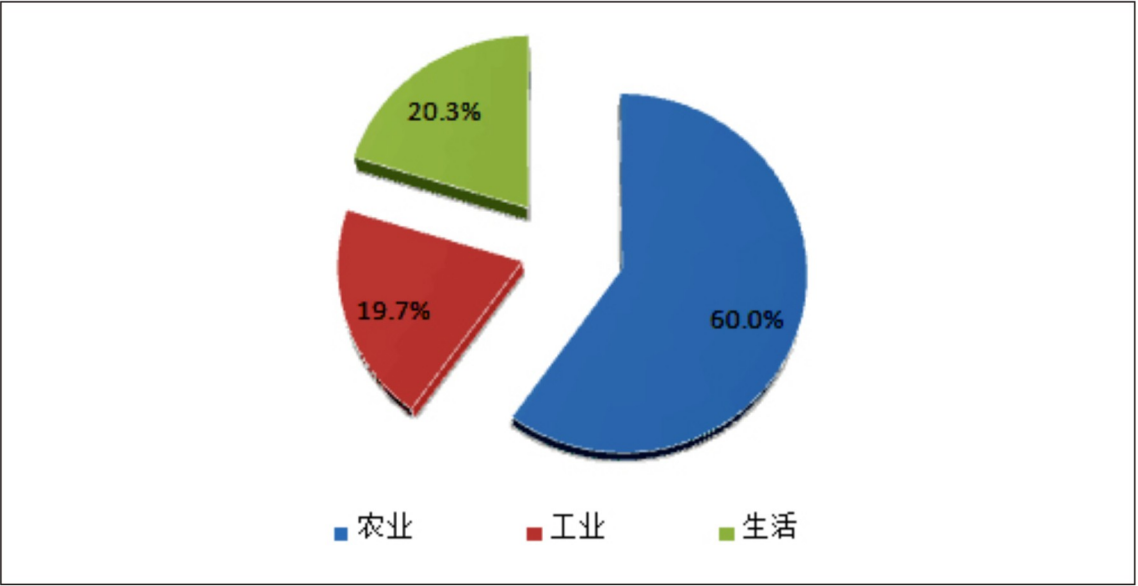
按新口径统计，生产耗水量5.805亿m³，占用水消耗总量的87.7%，生活耗水量0.7193亿m³，用水消耗总量的10.9%，生态耗水量0.0903亿m³，占用水消耗总量的1.4%。

全市分区耗水量见表8。

表8 2020年咸宁市分区用水消耗量表

名称		老口径			新口径			总用水量	与上年比较 (%)
		农业	工业	生活	生产	生活	生态		
行政分区	咸安区	0.6161	0.2916	0.3364	1.071	0.1469	0.0265	1.244	-6.9
	嘉鱼县	0.8497	0.3009	0.1406	1.198	0.0824	0.0105	1.291	3.5
	赤壁市	0.8454	0.5140	0.2264	1.437	0.1301	0.0186	1.586	-7.1
	通城县	0.5720	0.0781	0.2129	0.7306	0.1205	0.0119	0.8630	-17.9
	崇阳县	0.6093	0.0487	0.2235	0.7471	0.1219	0.0125	0.8815	-12.5
	通山县	0.4771	0.0664	0.2053	0.6208	0.1177	0.0103	0.7488	-3.0
流域分区	黄盖湖	0.2095	0.0312	0.0362	0.2522	0.0224	0.0023	0.2769	-5.8
	陆 水	1.640	0.5835	0.5807	2.441	0.3248	0.0384	2.805	-12.6
	金 水	1.392	0.5833	0.4475	2.158	0.2312	0.0340	2.423	-2.2
	梁子湖	0.2504	0.0353	0.0771	0.3327	0.0248	0.0053	0.3628	-2.8
	富 水	0.4771	0.0664	0.2036	0.6205	0.1163	0.0103	0.7471	-3.0
全 市		3.970	1.300	1.345	5.805	0.7195	0.0903	6.614	-7.1
耗水率 (%)		58.0	38.5	48.1	50.7	48.9	90.0	50.8	3.5

图16 2020年咸宁市耗水量结构比例图



2、废污水排放量

废污水排放量指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和城镇居民生活等用水户排放的已被废污水的水量，不包括火电直流冷却水排放量和矿坑排水量。

2020年，全市废污水排放量27221万吨（不包括火电直流冷却水），日均排放量75万吨。其中城镇居民生活污水排放量6253万吨，日均排放17万吨，占废污水总排放量的23.0%，第二产业废污水排放量14176万吨，日均排放39万吨，占废污水总排放量的52.0%，第三产业废污水排放量6792万吨，日均排放19万吨，占废污水总排放量的25.0%。全市废污水入河量为19055万吨。

全市分区废污水排放量见表9。

表9 2020年咸宁市分区废污水排放量 单位：万吨

行政分区		城镇居民生活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废污水总排放量	废污水入河量	与上年比较(%)
			工业	建筑业	小计				
行政分区	咸安区	2108	3707	20	3727	1718	7554	5287	-14.3
	嘉鱼县	574	3801	10	3811	790	5175	3622	-18.2
	赤壁市	1091	4175	7	4182	1403	6676	4673	-12.7
	通城县	894	985	7	992	1070	2956	2069	-14.4
	崇阳县	884	604	10	614	875	2373	1661	-13.2
	通山县	701	838	11	849	936	2487	1741	-23.1
流域分区	黄盖湖	104	393	1	394	169	667	467	-16.3
	陆水	2683	5041	22	5063	3008	10753	7527	-12.8
	金水	2697	7393	29	7422	2336	12455	8718	-15.5
	梁子湖	71	445	4	449	343	864	605	-21.6
	富水	698	838	9	847	936	2481	1737	-23.2
全市		6252	14111	65	14176	6792	27220	19054	-15.5

图17 2020年咸宁市行政分区废污水排放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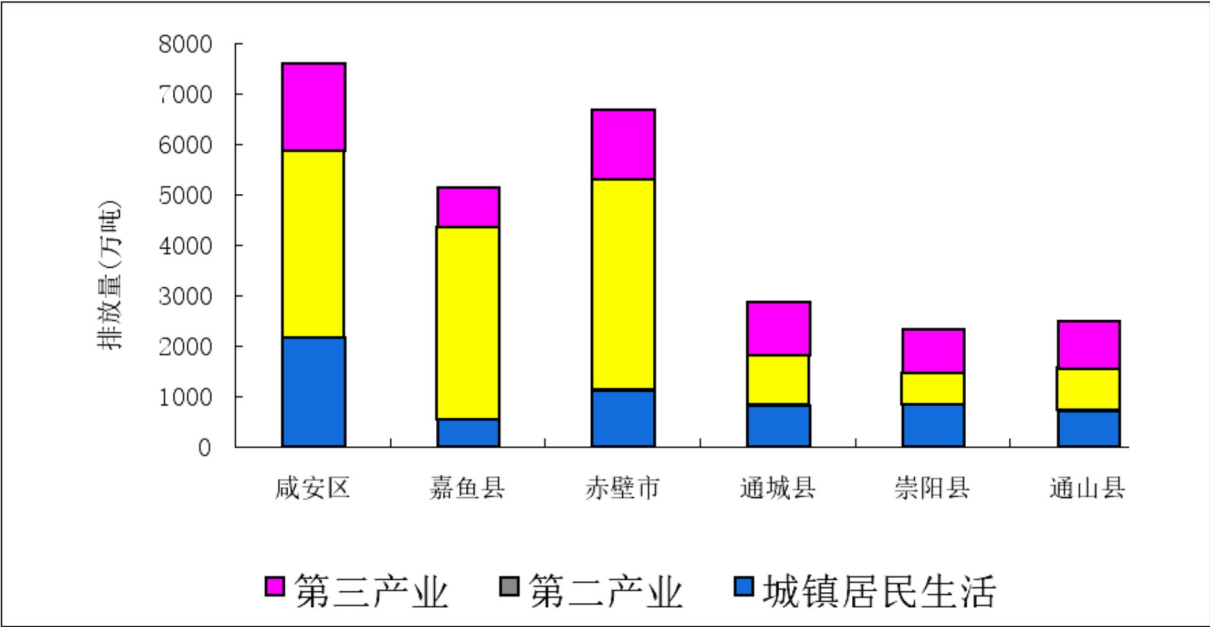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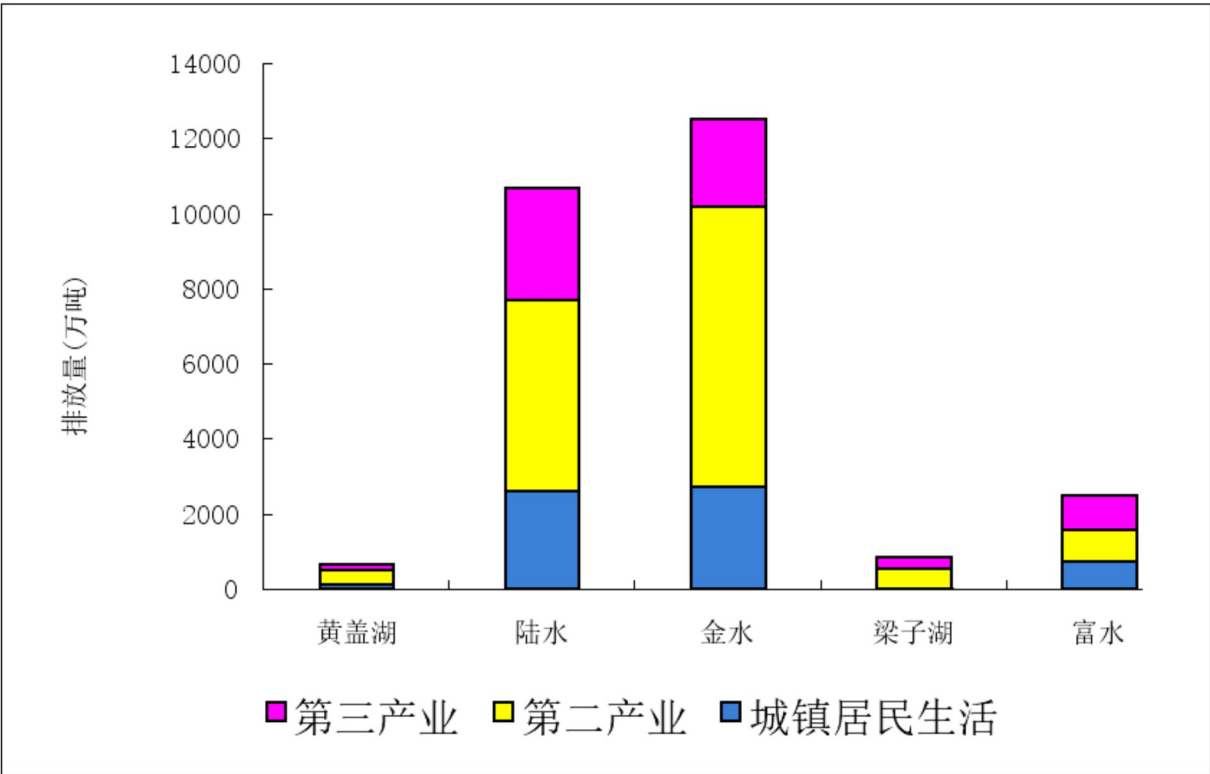


图18 2020年咸宁市流域分区废污水排放结构图



（四）用水指标

1、用水指标

2020年根据咸宁市用水量和社会经济指标统计分析，咸宁市人均用水量489m³，万元GDP用水量85m³，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336m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62m³，城镇居民日均用水量182L，农村居民日均用水量111L。受人口密度、经济结构、用水效率、农业生产规模及水资源条件等因素综合影响，咸宁市分区用水指标有所不同。用水指标见表10、表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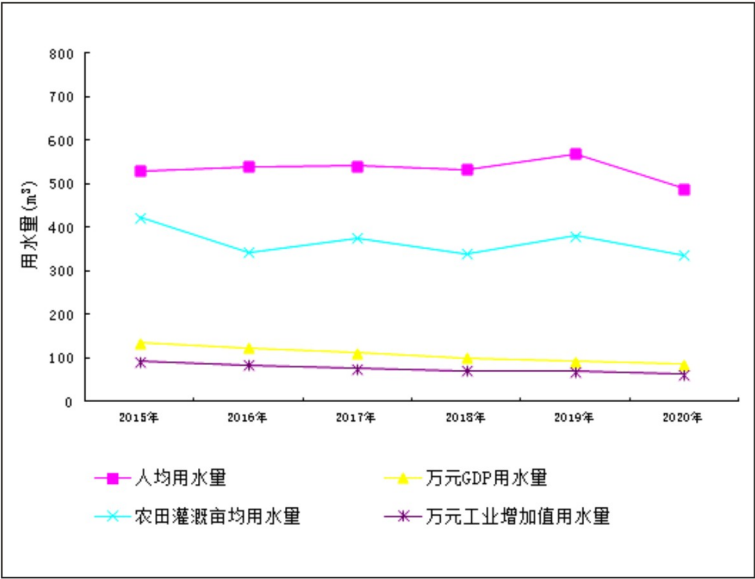
表10 2020年咸宁市分区用水指标表

行政分区		人均用水量 (m³)	万元GDP 用水量 (m³)	亩均灌溉 用水量 (m³)	万元工业 增加值用 水量 (m³)	城镇生活 人均日用 水量 (L)	农村居 w人均日用 水量 (L)
行政 分区	咸安区	414	77	322	62	184	110
	嘉鱼县	910	92	339	62	185	109
	赤壁市	653	69	314	62	185	112
	通城县	384	102	321	64	180	111
	崇阳县	384	110	341	62	181	112
	通山县	343	101	431	66	181	111
流域 分区	黄盖湖	766	107	314	62	185	112
	陆 水	438	82	326	63	182	112
	金 水	579	81	331	62	185	110
	梁子湖	1154	119	322	62	184	110
	富 水	319	101	431	66	181	111
全 市		489	85	336	62	182	111

表11 咸宁市近年用水指标

年份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项目							
人均用水量		530	539	541	532	569	489
万元GDP用水量		135	123	111	99	91	85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		423	343	376	339	380	336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91	84	75	70	68	62

图19 咸宁市近年主要用水指标变化



2、农田灌溉用水效率

根据《2020年咸宁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2020年咸宁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为0.5317。按灌区规模，2020年咸宁市大型灌区的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为0.5258，中型灌区系数为0.5291，小型灌区系数0.5455。见表12

表12 咸宁市大、中、小型灌区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表

灌区规模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2020年
大型	0. 5258
中型	0. 5291
小型	0. 5455
全市	0. 5317

五、重要水事

一、倾力推进河湖长制提档升级

全市大力推进市河湖长3号令，组织开展水质攻坚行动，全年各级河湖长巡查履职796次，委托联系单位巡查河湖771次，解决问题1264个；市级河湖长巡河湖83次，解决问题248个。推进全市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整治“四乱”91处；超任务完成2020年度水土治理90.74平方公里；拆除天龙、飞岳等13座小电站。全市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确权率100%；湖泊退垵还湖在完成省定任务2.6万亩的基础上额外完成1.2万亩，整治小微水体10211处。2020年1-12月，我市5个国控、9个省控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标准，水质优良率100%；29个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89.6%；22.6公里城区黑臭水体全部整治完成，消除比例100%。拆除取缔湖北方圆船厂恢复长江岸线近1000米；实施采砂领域扫黑除恶，开展河道采砂管理巡查694次，查处河道采砂案9起，清理取缔“三无”采砂船舶38艘、无证制砂厂3处，设立采砂船舶集中停靠点14处。创新投资渠道，引进企业和社会资本1000余亿元，实施“五水共治”，水生态环境建设实现新突破。与武汉大学联合举办全市河湖长制工作培训班，全市市、县、乡镇级河长约100人参加培训，河湖长工作能力不断夯实，2020年，我市有2人分别获全国优秀河湖长、先进个人称号，有7个河湖、21个单位、53个人当选省级示范，有19个河



市委书记、市第一总河湖长孟祥伟带头徒步巡查淦河

湖、31个单位、47个人当选市级示范。

2020年度咸宁市河湖长制工作省委考核排名前四，咸宁市水利和湖泊局获评全国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先进集体。咸宁市获评全省河湖“清四乱”工作成绩突出地区、全省河湖和水利工程划界确权工作成绩突出地区、全省碧水保卫战示范建设行动市级优秀组织单位，并获得政策资金激励。



市长、市总河湖长王远鹤巡查长江及沿线生态修复

二、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市委、市政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十六字治水思路，将



市水利和湖泊局水利行业节水机关通过省水利厅验收

落实国家节水行动纳入全市全面深化改革2021年重点任务，实施取水工程整改提升、河湖水质月报、水利行业节水机关创建、全市用水统计调查、跨县市区河湖水量分配实施方案编制、地下水管控实施方案编制和生态流量实施方案编制。2020年我市用水总量13.01亿

m^3 ，全市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94m^3$ 较2015年指标值下降30.4%，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62m^3$ 较2015年指标值下降31.9%。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0.5317，重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89.6%，“十三五”水资源“三条红线”全面达标。咸安区通过全

国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验收，咸宁市水利和湖泊局和县市区水利局通过部、省水利行业节水机关验收，全市33家公共机构获评省级节水型公共机构，树立水资源高效利用典型示范。

三、防汛抗洪取得历史性胜利

2020年我市天气气候异常，一是累计降雨量大，全年累计降雨量达2387.9毫米，降雨量列有气象记录以来历史第一位，较历史同期偏多5成多；汛期（5月1日~10月15日）累计降雨量1683.9毫米，较历史同期偏多近8成，列有气象记录以来历史同期第一位；梅雨期累计降雨量963.6毫米，较历史同期偏多2倍多，排历史第2位；特别是嘉鱼县梅雨雨量达910毫米排历史第1位。二是入梅时间早、持续时间长。2020年咸宁市6月8日入梅，较往年早9天；梅雨天数43天，较历年平均26天偏多17天，梅雨时长与1969年并列历史第5位。三是极端性强。入汛以来我市共出现两次累计雨量超过200毫米的过程，分别为6月21~24日和7月4~8日。其中7月4~8日为梅雨期最强降水过程，共有78站累计降水量超过250毫米，过程最大降水量是嘉鱼簪洲湾503.6毫米，24小时最大降雨量达到305.4毫米。四是长江湖泊水位高。长江簪洲湾站最高水位30.44米，距保证仅0.11米，为历史第4位；斧头湖最高水位24.38米，超保证0.44米，为历史第2位。

面对严峻的防汛形势，全市上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扎实做好“四个准备”，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防指的指导支持下，坚持疫情防控和防汛救灾两手抓、两



全市防汛会商会议

手硬，聚焦超标洪水防御、水库安全度汛、山洪灾害防御“三个重点”，切实扛起责任、精心组织、科学调度、全力抢险，做到了大水之年无大险、大灾之年不见灾，实现了“不倒一堤、不垮一坝、不死一人、无一人因灾返贫”的目标，夺取了防汛抗洪斗争的胜利。



副市长谭海华、市水利和湖泊局局长刘中英到崇阳县检查防汛

四、积极谋划“十四五”和水利补短板项目

全力克服疫情影响，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及时开展复工复产。全年共争取124个水利项目，总投资76934万元；争取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8653万元。积极谋划编制“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谋划“十四五”水安全保障重大项目库五大类二十五小类共207个项目，总投资539.8亿元；对接省级部门，争取进入国家规划水利项目25个；纳入全省水利补短板实施方案内的项目28个，总投资32.33亿元。

国家172项重大水利工程之一黄盖湖防洪治理工程基本完工；斧头湖流



嘉鱼余码头泵站二站

域加固湖堤35.18公里；实施两湖连通工程，提高斧头湖、西凉湖防洪标准至20年一遇；新建余码头二站，增加外排能力64立方米每秒；完成余码头泵站出水流程重建以及永逸、后垵泵站更新改造项目；治理中小河流项目12个，提高治理河段防洪标准至10年一遇；南川大型

水库和118座小型病险水库完成除险加固等各项水利补短板项目在今年防洪、灌溉、饮水等方面充分发挥了水利工程保江河安澜、惠民生福祉的功能。

五、农村安全饮水

重点抓好饮水安全巩固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和《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三年（2018-2020

年）规划》的组织实施，2020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建设任务已在2019年提前下达并顺利完成。通过实施“十一五”以来的农村饮水工程，我市初步构建了以规模和集中供水为主、小型分散补充，覆盖全市农村居民的农村供水格局，全市农村居民在十三五末提前实现现行标准下的饮水安全全覆盖。持续开展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饮水安全“回头看”，切实巩固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成果，加快推进农村集中供水工程水费收缴工作，增强农村供水工程自身造血功能，落实县级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



咸安区花纹水厂取水浮船泵站



市长王远鹤检查斧头湖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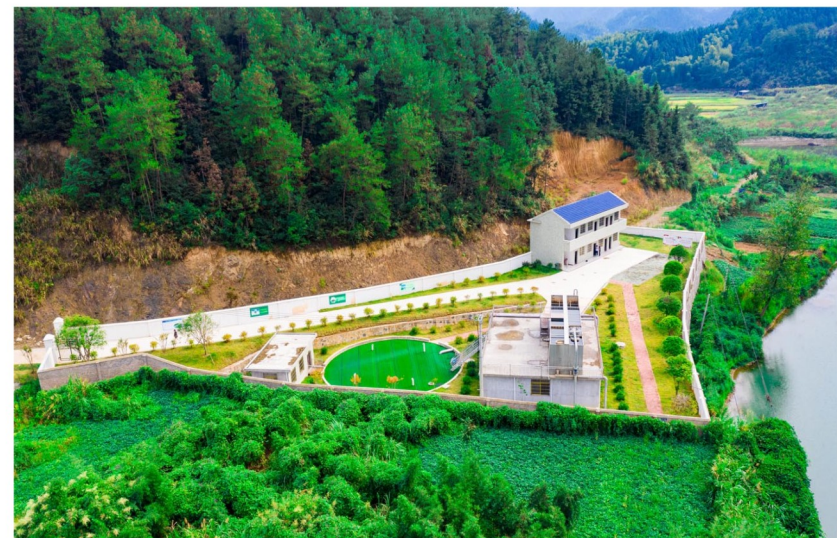
修养护资金，进一步健全了完善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机制。科学谋划、认真编制完成了各县(市、区)“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在中央和省级未追加2020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任务和资金的情况下，各县市区主动作为采取自筹、融资、地方债券等方式，计划总投资27825万元，实施11个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含打捆项目），可改善农村供水人口33.2万人。为构建“城乡联网、全域安饮”的新型农村供水格局奠定基础。



通城县龙潭水库



崇阳县青山水库



通山县九宫山镇自来水厂